

中國古文献学研究

中国历史上的纪年 (中)

刘 乃 和

二 年 号 纪 年

年号，是我国古代帝王为了纪其在位之年而立的名号，也就是用来纪年的名号。年号纪年在我国使用了二千多年，它不仅是中国的一种传统纪年法，而且还影响到邻近的朝鲜、日本等国。今简单叙述其概况：

(一) 年号的起源和变化

我国用帝王的年号纪年，是公元前二世纪汉武帝时开始的，一直沿袭到清朝末年，前后共用了二千零五十多年。

用年号纪年之前，纪年办法是用帝王、诸侯即位的年次来记事，只有年数，而无年号。史书记载时则连帝号合称，如周宣王元年、二年，鲁隐公元年、二年等。帝王死后，改用新即位帝王的年次纪年，仍称元年、二年。如周宣王四十六年后幽王即位，又改称元年、二年；鲁隐公十一年后桓公即位，又改称元年、二年。鲁史《春秋》的纪年，就是自鲁隐公元年开始，至鲁哀公十四年结束。周宣王、幽王，鲁隐公、哀公等名号，都是帝王谥号，谥号是帝王死后才有，所以“周宣王元年”、“鲁隐公元年”等是他们死后的称呼，是史书记载的称号，他们在位时，只称元年、二年，并无数字与帝号连称者，下一个帝王即位后，仍自元年开始，称元年、二年，使用的当时，并无帝王谥号。

用年号纪年，是自汉武帝建元元年（前140年）开始的。武帝前，汉朝的皇帝高祖、惠帝、吕后、文帝、景帝都无年号。高祖、惠帝、吕后但称年序，即元年、二年……。到文帝时开始有些变化。文帝在位二十三年，前十六年用年序纪年，称元年、二年……十六年；后七年，即自第十七年起，改称后元年、后二年……后七年。景帝在位十六年，前七年称元年、二年……七年；以后的六年，称中元年、中二年……中六年；最后三年，称后元年、后二年、后三年。后三年正月景帝死，武帝即位。

文、景二帝在位时，中间都有改为元年的事，秦朝以后，皇帝在位期间改元自文帝开始。当时只是在十六年的次年又改称元年，并无年号。《汉书》四《文帝纪》：

十六年秋九月，得玉杯，刻曰“人主延寿”。令天下大酺，明年改元。

明年改元，即次年不用十七年，改称元年。当时改元只是改称元年，可能并没有“中元”、“后元”之称。文帝改元时，还可说以后的年是后元，景帝改元时，不可能预先知道他自己在位共十六年，不能断定自第八年到第十三年是“中”，第十四年开始是“后”。所以“中”、“后”的称法，可能是后人所加。因为某一皇帝在位期间有几个元年、二年，如果不用“中”、“后”以别之，则不易分清是哪个元年、二年。

汉武帝在位五十四年，共有十一个年号，前六个年号，每六年一换；后四个年号，每四年一换；最后二年，武帝死。其第一个年号名建元，《汉书》六《武帝纪》于建元元年下有师古注，曰：“自古帝王未有年号，始起于此。”应当说我国历史上有年号是自这年开始，但是这个年号并不是武帝当时所定，乃是后来追加的。武帝亲自明令颁布的第一个年号，是他即位后第三十一年的年号“元封”。在元鼎六年（前111）夏四月时，武帝登封泰山，下诏书，“以十月为元封元年”。汉初以十月为岁首，即自明年

开始为元封元年（前110）。事见《汉书·武帝纪》。

元封之前，有建元、元光、元朔、元狩、元鼎五个年号，这五个年号都是后来追加的。宋刘攽《两汉刊误》说：“年号之起在元鼎耳。”司马光《通鉴考异》说：“元鼎年号亦如建元、元光，皆后来追改之耳。”这两种说法都不误。武帝即位后，最初仍是用元年、二年……等数字纪年，每六年改元一次，后采纳了有司的建议，才建立年号。据《史记》十二《武帝纪》载：

其后三年，有司言元宜以天瑞命，不宜以一二数。一元曰建元，二元以长星曰元光，三元以郊得一角兽曰元狩云。

可见建元、元光、元狩三个年号，都不是当时所定，当时只称元、二、三年，后来有司提出“元宜以天瑞命”，不宜只有数字，才追加了前三个年号。不过现在的第三个年号是元朔，有司所说为元狩，则为误记或漏记。

据宋吴仁杰撰《两汉刊误补遗》二《年号》条说：

魏司空王朗曰：古者有年数无年号，汉初犹然。其后乃有中元、后元。元改称数，中、后之号不足，故更假取美名。盖文帝凡两改元，故以前后别之，景帝凡三改元，故以前、中、后别之。武帝即位以来，大率六年一改元，二十七年之间，改元者五，当时但以一元、二元、三元、四元、五元为别，五元之三年，有司言“元宜以天瑞，不宜以一二数”，盖为是也。时虽从有司之议，改一元为建元，二元为元光，三元为元朔，四元为元狩，至五元则未有以名，帝意将有所待也。明年鼎出，遂改五元为元鼎，而以是年为元鼎四年。然则谓年号起于元鼎固然，谓元鼎为后来追改者，亦不误也。

所说二十七年间，即自武帝即位（前140）至元鼎三年（前114）。据此，则元鼎开始时亦无年号，仍只称元年、二年、三年，次年六月，“得宝鼎后土祠旁。秋，作《宝鼎·天马之歌》”。因此以这年为元鼎四年，追加前三年为元鼎元、二、三年。所以说年号起于元鼎，但元鼎的前三年也是追加的。故吴仁杰在《两汉刊误补遗》二《作诰》条中又说，

年号起于元鼎之四年，凡《史》、《汉》此年以前事而系以年号者，皆史家所追书也。

今《史记》整个《武帝纪》中，只在武帝刚即位这一年书“元年”，且并未冠以年号，其后亦只有用“后六年”、“其明年”、“其后三年”、“其来年”等以纪年，通篇无有用年号者。司马迁死于武帝时，或当时尚不习惯用年号纪年。

《汉书》六十三《武五子传》载有立刘闳为齐王时所赐之策文，其中有“惟元狩六年四月乙巳，皇帝使御史大夫汤庙立子闳为齐王。”策是当时文件，文中有元狩之称，很象不是追加的年号。但《史记》六十《三王世家》载策封三王的三个策文，立刘闳为齐王的策文也在内，都仅作“维六年四月乙巳”，并无“元狩”二字，可见《武五子传》的元狩年号也是史家追书的。记事系年，追书年号可使眉目清楚，这是可以的，但将赐策这类当时的文件加上原文所没有的年号，则不妥。

武帝最后的年号为“后元”，曾引起后世怀疑，因武帝在位期间，年号屡换，未有无年号者，就是元鼎之前未有年号，还加追补，为什么最后二年反无年号呢？吴仁杰《两汉刊误补遗》二《后元一》条认为：

疑征和四年之明年改称征和后元年，史文缺略，故但书后元年，不复有征和字耳。

这情况也有可能。汉光武帝“以建武三十二年为建武中元元年”，语见《后汉书》七《祭祀志》上。在中元之上仍冠以建武，可能就是沿用征和后元之例，这就是使用年号纪年后，又有于年号后加中元、后元者。《后汉书·祭祀志》上及卷八十五《东夷传》都有“建武中元”称号，但《光武纪》则脱漏“建武”二字。

自汉武帝后到清朝末年，两千年来都有年号，只有唐肃宗上元二年（761）九月至次年四月没年号。《旧唐书》十《肃宗纪》：

上元二年九月壬寅，制：自今以后 联号唯称皇帝，其年号但称元年，去上元之号。

肃宗于上元二年九月去上元年号，只称元年（761），次年（762）四月肃宗死，其子代宗即位，改元为宝应，称宝应元年（762）。所以肃宗虽规定不用年号，但其年九月前有上元年号，次年四月后又有了宝应年号，在年表上看不出有几个月没有年号，故亦不被人注意。

汉武帝建元以后，凡新君即位，例于次年改用新年号纪年，历代相承。但也有新君即位不改元者，如唐哀帝用唐昭宗末一年号天祐（904）；五代后汉隐帝用后汉高祖年号乾祐（948）；周世宗用周太祖年号显德（954）。他们都是一直未改前帝年号者。

分裂政权、农民起义政权也都有年号。历代的年号约共有八百多个，有的皇帝常常改元，年号很多，每次改元都改年号。明朝以前的皇帝，往往是改元一二次，一帝不只一个年号，如晋惠帝在位仅十六年，共有九个年号。唐高宗在位三十四年，共有十四个年号。年号最多的是唐武后，她在位二十一年，共有十七个年号。

明、清两代基本上是一帝一号，说基本上，是因为明朝十六帝，有十七个年号，即明英宗朱祁镇时，年号原为正统（1436——1449）。正统十四年（1449），蒙古瓦剌部也先率兵南下骚扰，英宗亲征被俘，英宗弟朱祁钰在京被拥立为帝，改元景泰（1450——1457）。景泰八年（1457），也先与明朝议和，放英宗回京。英宗乘景泰帝病危发动政变，重新登基，改元天顺（1457——1464）。所以英宗有两个年号。

清朝入关前，有太祖努尔哈赤、太宗皇太极。太祖年号天命，太宗年号天聪、崇德。入关后一帝一号，但咸丰帝奕訢于咸丰十一年（1861）七月死，载淳七月即位，改年号为祺祥，十月又改元同治，以明年为同治元年。祺祥年号只在咸丰十一年用了

几个月。

明、清以前各朝，因一帝常有很多年号，故不能用其年号代表这个皇帝本人，如不能用永徽年号作为唐高宗的称谓，因唐高宗的年号除永徽外，还有显庆、龙朔、麟德等十三个。明、清两朝因基本上一帝一号，故往往用其年号作为帝王称谓，如康熙是清圣祖玄烨的年号，自1662年至1722年，也可以用为玄烨的称谓，称康熙皇帝。光绪是清德宗载湉的年号，自1875年至1908年，也可以用为载湉的称谓，称光绪皇帝。

年号一般都是两个字，如开元、天宝、乾隆、嘉庆等。也有三个字的，但较少，如王莽有始建国，梁武帝有大通、又有中大通，有大同，又有中大同。四个字的如唐武后天册万岁、万岁登封、万岁通天，宋太宗太平兴国，宋真宗大中祥符，宋徽宗建中靖国等。亦有六个字的，如西夏景宗年号有天授礼法延祚（1038—1048），西夏惠宗年号有天赐礼盛国庆（1069—1074），这是极个别的。

四字的年号当时亦可简称为二字，如大中祥符亦可称作祥符，宋沈括《梦溪笔谈》卷十一及卷二十有：

忠万间夷人，祥符中，尝寇掠。

祥符中，方士王捷，本黥卒，以罪配沙门岛，能作黄金。

又，宋朱弁《曲洧旧闻》卷一有：

祥符中，天书降，有旨云可示晁迥。

以上所说祥符，都是大中祥符简称，这都是宋朝人说宋朝本朝的年号。

李清照《金石录·序》有：

予以建中辛巳归赵氏。

其所称建中，即建中靖国简称。也是宋朝人说宋朝年号。可见当时可以简称。

二字的年号，也有两年号合称时各取一字者，顾炎武《日知

录》二十《割并年号》条中，对此颇为不满：

唐朝一帝改年号者十余，其见于文，必全书，无割取一字用之者。至宋始有熙丰、政宣、建绍、乾淳之语，已是不敬，然犹一帝之号自相连属，无合两帝而称之者，又必用上一字，惟元丰以“元”字与元祐无别，故用下字。

本朝文人有称永宣、成弘、嘉隆，合两帝之号而为一称。近又有去上字而称庆历、启祯，更为不通矣。

顾炎武认为两年号各取上一字合称，是不敬；各取下一字合称，是不通。熙丰，是宋神宗熙宁、元丰，政宣是宋徽宗政和、宣和，建绍是南宋高宗建炎、绍兴，乾淳是南宋孝宗乾道、淳熙，多是一个皇帝的两个年号的上一字连称。永宣是明成祖永乐、明宣宗宣德，成弘是明宪宗成化、明孝宗弘治，嘉隆是明世宗嘉靖、明穆宗隆庆，都是两个皇帝的年号上一字连称。庆历是明穆宗隆庆、明神宗万历，启祯是明熹宗天启、明毅宗崇祯，都是两个皇帝的年号下一字连称。现在两个年号上一字连称已为习用，如乾嘉考据，如康雍乾时期等，不存在敬不敬的问题。

（二）改元

改元最初是指改为元年，汉朝文、景二帝改元时，即改为元年，当时没有年号，只改元年，故称改元。后来只有在改年号时才改称元年，故一般说改元就是指改年号，年号改后称为新年号的元年。

自汉文帝十六年改元时，就已经说是因得一玉杯，认为是大吉，所以改元。《汉书·文帝纪》张晏注曰：

新垣平候日再中，以为吉祥，故改元年，以求延年之祚也。

但这次改元之后，发现刻着“人主延寿”吉祥语的玉杯，是“新垣平诈令人献之”，次年因“诈事发觉”，新垣平自恐被诛，乃谋反，被夷三族。汉朝第一次改元就是皇帝“求延年之祚”，被人诈献祥瑞而改的。

汉武帝元鼎改元时，有司言“元宜以天瑞命”。此后改元就多循此例。

历代改元的原因，大约有几种情况：

(1) 出现自然现象、自然灾害而改元：

汉武帝时，“以长星见”，改元为元光（前134年）；因“时频年苦旱，改元为天汉，以祈甘雨”（前100年）。

汉宣帝时，“以先者地震，山崩水出，于是改年曰地节，欲令地得其节”（前69年）；“甘露降集”，改元甘露（前53年）。

汉成帝时，兖州、豫州大水，诏曰：“河决东郡，流漂二州，校尉王延世隄塞辄平，其改元为河平”（前28年），希河水永远平定之意。

三国魏高贵乡公曹髦时，因“邺及上谷并言甘露降”，改元为甘露（256年）。

蜀汉后主刘禅时，“史官言景星见，于是大赦，改年”，改元为景耀（258年）。

吴大帝孙权，“会稽南始平言嘉禾生”，改元嘉禾（232年）。

(2) 因见珍鸟异兽，以为祥瑞而改元：

汉武帝巡狩“获白麟”，改元元狩（前122年）。

汉昭帝时，因“三年中，凤凰比下东海、海西、乐乡，于是以冠元焉”，改元元凤（前80年）。

汉宣帝时，因“幸万岁宫，神爵翔集”，改元神爵（前61年）。爵通雀；因“先者凤凰五至”，改元五凤（前57年）；因“黄龙见广汉”，改元黄龙（前49年）。

三国孙权时，“夏口、武昌并言黄龙凤凰见”，改元黄龙（229年）；因“赤鸟集于殿前”，改元赤乌（238年）。

(3) 祝愿其王朝稳定、安宁或希望百姓永不反抗而改元。

汉武帝时，“征伐四夷而天下和平”，改元征和（前92年）。

汉元帝时，“匈奴呼韩邪单于来朝。诏曰：呼韩邪单于不忘恩德，乡慕礼义，复修朝贺之礼，愿保塞传之无穷，边垂长无兵革之事。其改元为竟宁。”竟同境。意即边境终于安宁了，或愿边境永远安宁之意（前33年）。

南朝陈武帝（陈霸先）即位后，改元永定。希望其王朝永远安定（557年）。

北朝北魏孝庄帝（元子攸），因平定了葛荣起义，改元永安（528年）。

此外用永平（汉明帝，58年）、延平（汉殇帝，106年）、永宁（汉安帝，120年）、永和（汉顺帝，136年，及晋穆帝，345年）、和平（汉桓帝，150年）、永康（晋惠帝，300年）等类年号甚多，不一一列举。

以上引文，皆见各该朝纪传。

（4）用吉祥祝福语以改元：

隋文帝年号仁寿（601年），唐武后年号如意、长寿、（皆692年）天册万岁（695年），唐昭宗年号天祐（904年），后晋高祖年号天福（936年），辽世宗年号天禄（947年），宋真宗年号天禧（1017年）等皆是。

（5）为说明自己是顺天意为帝而改元：

唐武后年号天授（690年），辽太祖年号神册（916年），明英宗年号天顺（1457年），清太祖年号天命（1616年）等皆是。

改元的原因很多，其他如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崇信道教，道士寇谦之自称曾遇太上老君，命他“清整道教”，辅佐北方太平真君（指拓跋焘），乃改年号为太平真君（440年）。这是因宗教关系而名年号。

唐武后重造明堂，以宣政教，号通天宫，因改年号为万岁通

天。(696年)

也有用干支字作年号者，西凉李暠即位在庚子年（400年），即以庚子为年号；隋末河北农民起义领袖竇建德于丁丑年（617年）建立政权，即以丁丑为年号；宋高宗时洞庭湖地区农民起义领袖曾用庚戌（宋高宗建炎四年，1130年）作年号。时间都较短暂，可能是临时未及定名，即先以是年干支为年号。

改元易号，原为纪年之用，在未用西历纪年之前，干支纪年六十年反复一次，不很方便，有年号纪年，是一简便方法。故赵翼《陔余丛考》二十五《年号重袭》条曾称赞之：

年号纪元，自汉武始，上自朝廷，下至里社，书契记载，无不便之。

但是帝王往往利用它来宣扬他们“受命于天”、“天人感应”等思想，也有的皇帝认为年号可以使他时来运转，扭转危局，用以自欺欺人。

前汉后期，社会矛盾尖锐，政权岌岌可危。哀帝即位后，待诏夏贺良等言赤精子之讖，认为汉朝天运已尽，“当再受命于天”。《汉书》七十五《李寻传》说：

贺良等皆待诏黄门，数召见，陈说：“汉历中衰，当更受命。成帝不应天命，故绝嗣。今陛下久疾，变异屡数，天所以谴告人也。宜急改元易号，乃得延年益寿。”

当时哀帝久病卧床，接受了贺良等建议，于是大赦天下，以建平二年（公元前5年）为太初元将元年，号曰陈圣刘太平皇帝（《哀帝纪》韦昭注：陈圣刘意为“敷陈圣刘之德”）。一个多月以后，哀帝的病仍如故，虽改年号也不可挽回，因夏贺良等人的话不灵验，乃将他们下狱处死。建平二年六月改年号为太初元将元年，八月又改回建平二年。

（三） 一年数号

每帝即位重新改元，一般都是从次年年初开始用新年号，如

明清无论前一皇帝几月死，新帝即位后的年号自明年年初作为元年，如明穆宗隆庆六年（1572）死，神宗是年六月即位，改元万历，隆庆六年六月仍沿用隆庆年号，明年（1573）年初开始用万历年号；清世宗雍正十三年（1735）死，高宗是年八月即位，改元乾隆，是年八月后仍沿用雍正年号。但也有从本年年中开始就用新年号者，如唐庄宗同光四年（926）四月明宗即位，改元天成，即于本年四月开始作为天成元年（926），则此年四月前为同光四年，四月后为天成元年，一年两个年号；宋太祖开宝九年（976）十二月二十二日太宗即位，改元太平兴国，虽然本年只余七天，但改元后即称太平兴国元年（976），七天之后的明年（977）开始为太平兴国二年。则976这一年中有两个年号。再加上有时一个皇帝多次改元，所以一年里有时有两个、三个、四个年号。如果不了解情况，往往多算出一年。

《通鉴》这部记载一千三百六十一年历史的编年史书，所记年份是很清楚的，在当时的条件下，这是一件很了不起的工程。但在一年中出现两个年号以上时，《通鉴》必用最后一个年号冠于是年之首，这种不冠本年的前一个或前两个年号之名，也就是用后元盖前元的办法，在年数上说虽仍很清楚，但在记载上，对前元共有多少年无法反映，也有其不便之处。陈援庵老师称之为断尾留头，即断前元之尾，保留后元之头。这个办法不够周密。较好的办法，应当用前元盖后元，亦为断头留尾，或称藏头露尾，即藏后元之头，留前元之尾。因为断了前元之尾，则无法知前元共有多少年，断了后元之头，次年就是后元的二年，标出二年必知前面有元年。撰年表或写编年著作，前元盖后元才不致搞错。陈垣《二十史朔闰表》即用此法，查检极便。

过去很多史书，记载都较明确，如《宋书》二《武帝纪》中记载晋恭帝于元熙二年（420）六月禅位于宋武帝刘裕，是月改元永初，下面即写作永初元年（420）夏六月。《通鉴》卷一一

九，于是年正月前即冠以永初元年，一似自正月已是永初元年，其实正月晋尚未亡。

后汉献帝建安二十五年（220），三月朔改元延康，十月庚午魏文帝即位，改元黄初，称黄初元年（220）。则这年有三个年号：汉建安二十五年、汉延康元年、魏黄初元年。《通鉴》在这年冠以黄初元年，但十月之前还是东汉，而纪年已是魏黄初，东汉犹未亡，正月至十月即用魏年号，则不得其实。

西晋惠帝永宁二年（302），十二月改元太安，永宁二年和太安元年是一年，如这年列为太安元年，则不知永宁还有二年，如列为永宁二年，下一年是太安二年，则必知前面还有太安元年。

由以上各例，可见后元盖前元不妥。

宋广西梧州僧人明教嵩（即释契嵩1007——1072），与欧阳修同年生、同年死，著有《传法正宗记》十卷。善为文，但疏于考史。此书中记载梁武帝普通八年（527）事时，因普通八年三月改元大通，普通八年即大通元年，三月前为普通八年，三月后为大通元年。明教嵩批评别人说：此事应在大通元年，而记在普通八年，其实普通并无八年。这就是他看了用后元盖前元的年表，只列有大通元年，看不出普通尚有八年，才有此误。

唐高宗显庆六年（661）三月改元龙朔，显庆六年即龙朔元年。梁启超《支那内学院精校本〈玄奘传〉书后》一文（载《东方杂志》第二十一卷七号，1924年4月出版），小标题是《关于玄奘年谱之研究》。文中列有玄奘简谱。其中一条云：

《旧唐书》本传云“显庆六年卒，时年五十六”。此说纰缪特甚，师年逾六十，……且师卒于麟德元年，岂尚有疑议之余地？

况显庆只有五年，并无六年耶！官书疏舛，一至于此，可叹！

他不知这年二月前是显庆六年，三月初一日起改元龙朔，自三月起已是龙朔元年，他不知这两个年号同在一年，也不知显庆不是

“只有五年，并无六年”。所以才有这样的错误。这就是在年表上于显庆五年后接龙朔元年，遂以为显庆只有五年，《通鉴》就是这样。不过《通鉴》是编年史书，改元事在纪年上无表示，在文中尚可说清。校点古籍，不可不注意及此。

《通鉴》纪年办法，前人已有批评。《日知录》二十《史书一年两号》条说：

司马温公作《通鉴》，患其棼错，乃创新例，必取末后一号冠诸春正月之前，当时已有讥之者。

汉魏以来，虽于秋冬改元，史于春夏即以元年冠之，是有因于古也。按温公《通鉴》是用此例，然有不可通者：《春秋》于昭公三十三年之春，而即书定公元年者，昭公已薨于上年之十二月矣。若汉献帝延康元年十月始禅于魏，而正月之初，汉帝尚存，即加以魏文黄初之号，则非《春秋》之义矣。岂有旧君尚在，当时之人皆禀其正朔，而后之为史者顾乃追夺之乎！

关于建安、延康、黄初的问题，欧阳修《新五代史》三十五《张策传》有一段记载：

张策父同，居洛阳敦化里，浚井得古鼎，铭曰“魏黄初元年春二月，匠吉千。”同以为奇。策时年十三，居同侧，启曰：“汉建安二十五年，曹公薨，改元延康。是岁十月，文帝受禅，又改黄初，是黄初元年无二月也，铭何谬耶？”同大惊异之。

汉献帝建安二十五年（220）三月初一日改元延康，十月曹丕代汉，二十八日改元黄初，故是年二月尚不知有黄初年号。这是利用改元的日期来鉴定文物的真伪，校史遇到这类情况，更当注意。

以上是一个政权的一年多号，这是在一个系统之内的。也有在同一年内几个政权并存，各政权各有年号者。如公元400年这一年，东晋安帝司马德宗是隆安四年，北魏道武帝拓跋珪是天兴三年，十六国里则有北凉段业是天玺二年，西凉李暠是庚子元年，后燕慕容盛是长乐二年，西秦乞伏乾归是太初十三年，后凉

吕纂是咸宁二年，南凉秃发利鹿孤是建和二年，后秦姚兴是弘始二年，南燕慕容德是建平元年。同一年里竟有十个年号，年号的情况也够复杂了。

（四）相同的年号

历代帝王很重视年号，都想选用吉祥福祿的字作年号，最常用的字有建、元、永、大、天、乾、光等字，很多字都被用过几十次，甚至一百多次，所以很容易重复，据有人统计，重复的年号共有二百多个。如太和，三国魏明帝、东晋废帝、十六国后赵、成汉、北魏孝文帝等都曾使用。太初，汉武帝、前秦、后凉、南朝刘宋等都曾使用。

不同朝代相同的年号，尚不易致误，同朝代同年号，或虽不同朝代而同时期的两个政权同年号，则很容易搞错。

不同朝代相同年号在史书记载中不易分清者如：酈道元《水经注》十六《穀水》条下说，河南县城东十五里有千金碣，碣东首立一石人，石人腹上刻勒云：太和五年二月八日庚戌造。并说是魏明帝在原来基础上修建的。后面又说“遗基现存，朝廷太和中修复故碣”。《日知录》二十《年号古今相同》条曾考过此碣文字，云：

《水经注·穀水》下千金碣，前云太和五年，曹魏明帝之太和也，后云朝廷太和中，元魏孝文帝之太和也。

其前面的太和五年（231），是三国时魏明帝的太和（227—233）。北魏孝文帝也有太和（477—499）。酈道元是北魏人，故称其本朝年号为“朝廷太和”。其刻石的意思是说：“三国魏明帝太和五年造成千金碣，今已毁，遗基尚存，现在北魏太和又将故碣修复。碣文两太和均未写朝代名，文又无点句，极不易理解。这是不同朝代的相同年号。

同朝代同年号就更易弄错，如建武这一年号用过七次：东汉

光武帝刘秀（25——56），十六国后赵石虎（335——348），西燕慕容永（386），南朝齐明帝萧鸾（494——498），北魏北海王（529）等，这五个建武不同朝代，错的机会还少一些。西晋惠帝司马衷（304）和东晋元帝司马睿（317——318），也都用过建武年号，如只写“晋建武元年”，则不知是哪个建武，二者只差十几年。所以一定要写清西晋建武还是东晋建武。不过这两个建武的时间都不长，牵涉不多。

唐高宗李治和唐肃宗李亨都曾用上元年号。高宗上元在公元674—676年，肃宗上元在公元760—761年。李亨是李治的曾孙，二上元在同朝代，很易弄错。《唐大诏令集》卷三十九有上元二年四月《嗣岐王珍免为庶人制》，这本是肃宗上元二年（761）的诏令。事见《旧唐书·肃宗纪》。《全唐文》十一将此诏文作为唐高宗的制书，编在高宗部分，即因误以肃宗上元为高宗上元所致。现在我们引用上元年号，一定要写清楚是高宗还是肃宗，并附写公元于后，才不易错。

元世祖忽必烈和元顺帝都曾用到至元年号。世祖至元在公元1264—1294年，顺帝至元在公元1335—1340年。在史书、文物记载上很容易相混，金石碑记就有因只写“大元至元二年”，而终无法断定是元世祖时的还是元顺帝时的。

还有虽不是同朝，但是同时并列的两个政权，如南宋高宗有绍兴年号（1131——1162），同时西辽仁宗耶律夷列也有绍兴年号（1151——1163），因为是同时期，故也容易混淆。

因为重复的年号多，想找一个较满意又不重复的年号，有时朝廷里也很费一番心思。宋太祖即位后，曾命宰相想一个前朝没有用过的年号，他第一个年号是建隆（960——963），建隆四年改元为乾德（963——968）。

乾德三年（965）平后蜀孟昶，蜀宫女收入宋太祖宫中，有一宫女藏一铜镜，上有“乾德四年”字样，宋太祖看到大惊。当时

是乾德三年，为何已有乾德四年的铸字。原来前蜀王衍也曾有乾德年号（919——924）。南宋李焘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六乾德四年曾载此事：

上初命宰相撰前世所无年号，以改今元。既平蜀，蜀宫人有入掖廷者，上因阅其奁具，得旧鉴，鉴背有“乾德四年铸，”上大惊，出鉴以示宰相曰：“安得已有四年所铸乎？”皆不能答。乃召学士陶穀、窦仪问之，仪曰：“此必蜀物，昔伪蜀王衍有此号，当是其岁所铸也。”上乃悟，因叹曰：“宰相须用读书人。”

由是益重用儒臣矣。

宋乾德后于前蜀乾德四十多年，当时交通不便，消息不通，又无年表，无从得知，所以宋太祖说“宰相须用读书人”，现在有一完备年表就能解决了。

（五） 年号与政权

我国自有年号后，年号就成了皇帝即位后所必须有的标志，同时年号也就成为这个政权的标志，用不用这个朝的年号，即说明承认不承认这个政权，说明政治上服不服这个政权。不承认这个政权，有时就另立政权，另有年号。对个人说，有人不用这个朝的年号以表示自己的政治态度。

历史上用某帝王的年号纪年，是“奉正朔”的一种表示。正，读为征（zhēng），一年的开始；朔，一月的开始。正朔原意即一年第一天的开始，引伸之即为纪年。历史上所谓奉正朔，即奉行某皇帝的纪年，也就是服从某个朝代统治的意思。

曹禺同志《王昭君》剧本（原载《人民文学》第十一期，1978年11月出版）中第二幕，汉元帝出场时的说明中有：

……在郅支单于反汉政策失败、被灭之后，呼韩邪又来长安朝觐。从此更确定了君臣关系，匈奴奉汉正朔，匈奴便成为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国的一部分。

这就是说，匈奴少数民族政权用汉朝的年号纪年，是在汉朝统治

之下的一部分。

在封建社会，对奉哪家正朔看做是很严重的问题，也有一个谁是正统、谁是偏霸的问题。今天来说，皇朝政权都是统治人民的，来得都不“正”，无所谓什么正统，而历史上则对这个争得很厉害。

同时并存几个政权，以谁的年号纪年，就牵涉到以谁为 正统。三国时魏、蜀、吴三个政权，以魏纪年为主，则是以魏为 正统，以蜀纪年为主，则是以蜀为 正统。《三国志》以魏 纪年为主，是以魏为 正统，但其蜀志、吴志也各自独立，记载各国事用各自的纪年，所以实有三国并列之意。论者以为陈寿本蜀人，但蜀亡后又作晋武帝之臣，晋朝是承魏而来，在当时情况下，不得不以魏为 正统，所以《四库提要》的《三国志·提要》说：

（陈）寿则身为晋武之臣，而晋武承魏之统，伪魏是伪晋 矣，其能行于当代哉！

东晋习凿齿撰《汉晋春秋》，则以蜀为 正统，帝蜀黜魏。因习凿齿是东晋人，东晋偏安，他认为蜀是汉朝偏安，故以蜀为 正统。

南北朝也有正统偏霸问题，当时南北各朝，政令本不相统率，南称北为索虏，北称南为岛夷。史家载笔，则各有所见，宋初《太平御览》、《册府元龟》等则以北朝为 正统，南朝为 偏霸、为闰位。《元经》号称法《春秋》、尊中国，也以北魏为 正统而黜齐梁。至《通鉴》时，以南朝的宋、齐、梁、陈纪年，一反隋、唐、宋初以北朝为 正统的观念。司马光在《通鉴》六十九 黄初二年，提出自己对纪年的看法，实际上就是他对纪年写法的声明。《通鉴》在三国时期，是取曹魏的年号纪年，所以他在这里说：

臣愚诚不足以识前代之正闰，窃以为苟不能使九州合为一 统，皆有天子之名而无其实者也。……然天下离析之际，不可无 岁、时、月、日以识事之先后。据汉传于魏而晋受之，晋传于宋以至

于陈而隋取之，唐传于梁以至于周而大宋承之，故不得不取魏、宋、齐、梁、陈、后梁、后唐、后晋、后汉、后周年号，以纪诸国之事，非尊此而卑彼，有正闰之辨也。

关于纪年问题，司马光在《司马文正集》卷六五《答郭长官纯书》也有道及：

借其年以记事，非有所取舍抑扬也。

尽管他一再解释，编年史用谁的年号纪年，过去仍被看作是一重要问题。

奉不奉某一朝代的正朔，也有是否对其投降或归顺的问题，很多农民起义就不承认帝王的正朔，自己建立政权，有自己的年号纪年。另立了年号，即表示已不从属于朝廷。

东晋十六国前凉张轨，为凉州大姓，于西晋永康二年（301），受晋封为凉州刺史，西晋亡后，张氏世守凉州。传至其孙张骏，在姑臧（今甘肃武威）称凉王，史称前凉，仍奉东晋正朔，用晋年号。张轨，《晋书》八十六有传。《晋书斠注》于《张骏传》曾引流沙坠筒上书“建兴十八年”，知张氏到张骏时，未尝建元，以证《玉海》谓张骏曾改元太元之误。又，唐释智昇《开元释教录》卷四，曾根据前凉所出《须赖经》和《首楞严经》二书的后记中有“咸安三年癸酉，于凉州正厅堂后湛露轩翻译”之语，知至东晋咸安（371—372），前凉张氏仍用中朝正朔。

建兴，西晋愍帝年号（313—317）。建兴三年（317）三月，东晋元帝即位，改元建武，为建武元年（317）。流沙坠筒中张骏在西凉仍奉晋正朔，以道途阻隔，不知晋朝已南迁，更不知其时已是东晋成帝咸和五年（330），故犹遥称建兴年号，作建兴十八年，建兴实无十八年。

咸安，东晋简文帝年号（371—372），只有二年，次年孝武帝即位，改元宁康元年（373），是年干支为癸酉。译《须赖经》时可能偶然得到中朝消息，知道晋三年前已改年号为咸

安，故写“咸安三年癸酉”，咸安实无三年。

前凉远处西陲，与晋朝消息断绝，时又战事频仍，故前凉纪年也不统一，近年新疆出土文书中，有署“建兴卅六年”及“升平十一年”者，见《吐鲁番县阿斯塔那——哈刺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》（《文物》1973年第十期）。

建兴无三十六年，是年相当于东晋穆帝永和四年（348），升平为东晋穆帝年号（357——361），共五年，无十一年，升平十一年，已是东晋海西公太和二年。这两个记载，也是由于消息断绝，偶然得知东晋年号，推算而来的。

但是王应麟《玉海》和薛应旂《甲子会元》中，均载有西凉的永安、永元、太元、永乐、和平、太始、太清等七个年号。全祖望也曾说，宋龚颖《运历图》也载有永安等七个年号，说是出自崔鸿《十六国春秋》。

《晋书·张轨传》所记张氏“自轨为凉州，至天锡，凡九世，七十六年”，全是奉晋称臣，以晋朝纪年为纪年。张轨子张茂临死时，和其子张骏说的话，正是张氏子孙所恪守的：

太宁三年（325）卒，临终，张骏手泣曰：“昔吾先人以孝友见称。……吾遭扰攘之运，承先人余德，假摄此州，以全性命，上欲不负晋室，下欲保完百姓。……”

太宁元年（323），骏犹称建兴十二年。（按：应为十一年）时骏尽有陇西之地，士马强盛，虽称臣于晋，而不行中兴正朔。

永和十年，（张）诈改建兴四十二年（按：即永和十年，354）为和平元年。

（张）玄靓废和平之号，复称建兴四十三年。

玄靓年既幼冲，性又仁弱，（张）天锡专掌朝政，改建兴四十九年（361），奉升平之号。

从《晋书》等记载，可看出张氏一直“称臣于晋”，对外基本上是用晋朝年号，但在他们所统治的地区内，有时也“不行中兴正朔”，

曾用过永安、永元等年号，张祚时，一度自立年号为和平，不久又恢复用晋朝年号。一直到376年为前秦所灭，共历七十六年。

五代十国时也有类此情况，史书多议论之。十国之中，有七国称帝改元，吴越、荆、楚三国则奉五代各朝正朔。欧阳修《新五代史》七十一《十国世家年谱·序》对此有所议论：

五代十国称帝改元者七。吴越、荆、楚常行中国年号。然予闻于故老，谓吴越亦尝称帝改元，而求其事迹不可得，颇疑吴越后自讳之。及帝采闽、楚、南汉诸国之书，与吴越往来者多矣，皆无称帝之事。独得其封落星石为宝石山制书，称宝正六年辛卯，则知其尝改元矣。……钱氏讫五代，尝外尊中国，岂其张轨之比乎？

是知钱鏐有宝正年号。《通鉴》二七五后唐明宗天成元年（926）亦谈到吴越钱鏐改元宝正事：

是岁，吴越王鏐以中国丧乱，朝命不通，改元宝正，其后复通中国，乃讳而不称。

《考异》引书则谓其宝正年号只用了一年：

阎自若《唐末汎闻录》云：同光四年，京师乱，朝命断绝，鏐遂僭大号，改元保正；明年，明宗锡命至，乃去号，复用唐正朔。

保正或作宝正。同光四年（926）四月改元天成。

《考异》所引书中也有说吴越“外勤贡奉，而阴为僭窃，私改年号于其国”。《新五代史》和《通鉴》都只有吴越的宝正一个年号，宋洪迈《容斋四笔》五说吴越曾用过三个年号，其《钱武肃三改元》条则提出吴越曾有天宝、宝大、宝正三个年号，三个年号都是钱鏐时所用。吴越共历五主七十二年，钱鏐之后未再有自己的年号。《容斋四笔》记有：

宝正尽六年，次年壬辰……复称长兴三年，用唐正朔。其年三月，武肃薨。方寝疾，语其子元瓘曰：“子孙善事中国，勿以易姓废事大之礼。”……自是历晋、汉、周及本朝，不复建元。

以上所说是历史上尊重某政权，使用不使用这个政权的纪年的问题。如对于个人来说，承认不承认这个政权，使用不使用这个政权的年号，是个政治态度的问题。

陶潜，晋哀帝兴宁三年（365）年生，刘宋文帝元嘉四年（427）卒（或作376——427），生于东晋，死于刘宋，宋朝建立后八年死。《宋书》九二《陶潜传》说：

自以曾祖晋世宰辅，耻复屈身后代，自高祖王业渐隆，不复肯仕。所著文章，皆题其年月，义熙以前，则书晋氏年号，自永初以来唯云甲子而已。

陶潜曾祖是晋大司马陶侃。传中所说高祖，即宋武帝刘裕。义熙（405—418）东晋安帝年号。刘裕原为东晋北府兵将领，义熙元年（405）击败桓玄，掌握东晋大权。晋恭帝元熙二年（420）代晋称帝，改元永初。传中说陶潜自刘裕专权后，即不作官。写文章时，在义熙以前，题东晋年号，东晋亡后，不写刘宋年号，只用干支纪年，以示不忘故国，也表示不承认刘宋政权之意。《文选》五臣注亦有此说法：

渊明诗晋所作者皆题年号，入宋所作，但题甲子而已。意者耻事二姓，故以异之。

但是据陶潜现存诗考之，用干支纪年者有自庚子（晋安帝隆安四年，公元400年）至丙辰（安帝义熙十二年，公元416年），在此十七年之间，今只存十二首诗，都是晋安帝时所作，尚未入宋。又，其《归去来辞》小序中有“乙巳岁”字样，乙巳，义熙元年（405）。他义熙元年秋作彭泽县令，在官八十多天即辞官，归乡十六年后，至晋恭帝元熙二年（420）宋才灭晋，哪能晋尚未亡之前二十年，就说是“耻事二姓”，“所作但题甲子”呢？而且其诗文中也没有标晋年号者。这类议论，可能是后人推测而云，但是后来秦观（字少游）也曾说过：

宋初受命，陶潜自以祖侃晋世宰辅，耻复屈身投劾而归耕于

浔阳，其所著书，自义熙以前题晋年号，永初以后，但题甲子而已。

黄庭坚诗也有“甲子不数义熙前”之句（秦、黄说皆见《陶渊明集》卷三之首），可见关于陶潜义熙后但用甲子之说甚多。虽然以今存陶的诗文考之，并不相符，但长期以来多少人有此说法，就说明用不用这朝的年号，是表示对这个政权的态度了。

比较明显的例子，如明清之际，明末遗民，怀念故国，在明崇祯十七年（1644）清顺治在京建立政权后，仍用崇祯十八、十九年，以至二十几年，以表示自己不降清朝。

清朝入关前，1583年女真族建州部首领爱新觉罗·努尔哈赤在建州起兵。1616年他统一女真各部，建立政权，国号金，史称后金。年号天命（1616—1626）。皇太极即位，改年号天聪（1627—1636年3月），天聪十年（1636）改国号为清，年号崇德（1636年4月—1643），崇德八年八月顺治即位，次年（1644）称顺治元年。

清世祖天命元年，即明神宗万历四十四年，但清朝有人编写年表等书时，于明万历四十四年起，就用清天命元年，有人是讨好清朝，也有人是因为经文字狱之后，心有余悸，不得不然。汪曰桢《长术辑要》、李兆洛《纪元编》等皆如此。《纪元编》卷中，写到明万历四十三后，即将“大清太祖高皇帝天命元年、二年……列在上栏，下栏附明万历四十四年、四十五年……。说明作者的态度，但也可能是为避免惹祸。

清末帝宣统三年，溥仪退位后，清朝遗老反对辛亥革命，不承认民国，民国建立后，仍用宣统四年、五年……，甚至有用到二三十年的。这也说明他们坚持封建立场，死抱住宣统不放。

辛亥革命前，清末革命党人反对清朝君主专政，不用君主年号纪年，乃采用黄帝纪年或共和纪年。当时用黄帝纪年也有几种：一种是同盟会等革命党人，因1905年（清光绪三十一年）同盟会

在东京成立，乃以是年为黄帝纪年4603年，以下按年推算，一种是《黄帝魂》等书刊所用的，是以1905年为黄帝纪年4616年。黄帝纪年本没有准确的可能。共和纪年始自公元前841年。往下推算

清末康有为、梁启超等人，也曾主张不用君主年号纪年，而是以戊戌（1898）年为孔子降生2475年，向下推算，这是戊戌变法时一度用的纪年，影响不大。

年号原是我国历史上所特有的，在当时用以记载史事有一定的方便之处。1949年建国后，我国正式采用公元纪年，使用便利。写历史上用年号纪年，应当在写了何朝、何帝、何年号之后，再注上公元纪年，则时间前后的概念清楚，便于查检。

年号原是小事，单从年号本身来说，现在无多少意义，但因年号在我国历史上使用了二千多年，历时既久，使用情况又非常复杂，今天看来，有时单纯是为了纪年方便，有时也可牵涉到政权问题，关系到投降、归顺与否的问题，有时还与个人的政治态度有关，因此在研究历史、整理古籍方面，也是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

1983年10月写于补拙书室

本刊启事

为应广大读者的要求，本刊从1985年起改为季刊，增加篇幅，定期出版。它将继续发扬“资料珍贵，内容充实，文风朴实”的特色，并加强对北京图书馆的珍藏介绍。

改刊后的发行渠道为：国内由全国各地邮局发行。国外由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发行。边远地区读者可向中国图书馆服务公司书刊科（北京8104信箱）函购。每期定价1.30元，全年订购5.20元。本刊国内代号：2—272。国外代号Q774